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數理暨資訊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民國 99 年 3 月 9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 2 樓第二會議室 A204a

主持人：靳院長知勤

記錄：蘇紋儀

出席人員：出席者畫○ 請假畫△

靳院長知勤○ 林主任原宏○ 黃主任鴻博○ 張主任林煌○ 王主任曉璿○
胡老師豐榮○ 王老師盈丰○ 林老師熾雯○ 吳老師智鴻○ 黃同學資殷○

列席人員：列席者畫○

壹、 長官致詞

貳、 主席及業務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出席本次院務會議。先跟各位報告前次會議決議紀錄，接下來就直接進入提案內容，敬請大家給予指教。

參、 宣讀前次會議決議報告

一、提案討論	決議	執行情形
案由一：提請討論新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數理暨資訊學院院長遴選要點乙案。	本案修正後通過。	依決議辦理。
二、臨時動議		
無		

肆、 提案討論

案由一：提請討論本院辦理本校 99 年度獎勵研究績優系所申請初審相關事項乙案。

說明：

（一）本案依據本校研發處 98 年 12 月 7 日通知及獎勵研究績優系所作業要點辦理。（請見附件一之 1, P. 3）

（二）依據要點規定事項，由本院評比推薦「研究優良」、「最佳進步」各

兩個系所進入本校複審，成績計算依照本院教師評鑑之研究成績評分表以及辦理學術活動之評分表加總。(請見附件一之 2, P. 6)

決議：本案「研究優良」推薦系所依序為資訊科學學系及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最佳進步」推薦系所依序為數位內容科技學系及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

案由二：提請修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數理暨資訊學院院長遴選要點乙案。

說明：

(一) 依據本校各學院院長選薦辦法 98 年 9 月 29 日經校務會議修正後辦理。(請見附件二之 1, P. 11)

(二) 修訂本院院長遴選要點及對照表如附 (請見附件二之 2, P. 14-18)

決議：照案通過。

伍、 臨時動議：無

陸、 散會 (下午 13 時 10 分)